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610304202300030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日期

2023年6月30日



建设单位(个人)	宝鸡市中心医院
建设项目名称	宝鸡市中心医院港务区分院综合应急治疗中心
建设位置	陈仓区西环路1号
建设规模	总面积(平方米): 4309.53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建筑层数: 地上3层
设计单位: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(集团)有限公司
建筑位置坐标: 见红线成果表 2023-067
建筑室外标高: 见总平面设计标高
综合应急治疗中心: 地上3层, 总建筑面积 4309.53 m² (1-3层含屋面医疗卫生部分面积 4309.53 m²)。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 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, 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 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, 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接受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 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00 nova10 ULTRA VISION CAMERA